

# 《台州市减污降碳协同试点建设实施方案》 编制说明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 一、方案编制背景

为贯彻落实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高水平推进台州市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创新区建设，全面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转型，推进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系统治理和源头治理，持续改善我市生态环境质量。根据生态环境部等七部委联合印发的《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以及浙江省减污降碳协同创新区建设要求，台州市积极申报减污降碳协同试点，编制《台州市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示范区建设方案》，并于2023年10月23日入选浙江省第四批减污降碳协同试点，根据《建设方案》要求，市生态环境局精心组织、认真研究，开展了台州市减污降碳协同试点建设实施方案编制工作。

## 二、方案编制过程

**（一）开展报告编制。**自2023年10月23日，台州市入选《省应对气候变化及节能减排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公布浙江省第四批减污降碳协同试点和第三批标杆项目、第三批低（零）碳乡镇（街道）和村（社区）试点名单》以来，我局立即启动《实施方案》起草准备工作，组织局相关处室开展气候、水、气、土、固废、海洋、生态、执法等领域污染防治工作基础资料和相关规划、方案的收集、梳理和分析，围绕陆海统筹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总目标，以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创新四张清单为抓手，提出我市

陆海统筹减污降碳协同试点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在此基础上形成了《实施方案》总体框架和主要内容。

**（二）细化四张清单。**对标全省减污降碳目标任务，结合我市有关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规划、方案的有关内容，进一步谋深谋实我市减污降碳协同试点的协同管理清单、协同治理清单、协同创新清单和协同能力清单有关内容，并把这“四张清单”作为《实施方案》落地的重要抓手和载体。经反复征求、迭代深化，细化形成了“四张清单”成果，其中协同管理清单 23 项、协同治理清单 66 项、协同创新清单 27 项、协同能力清单 6 项。

**（三）开展意见征求。**2024 年 2 月 22 日，我局形成了《台州市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创新区实施方案（初稿）》，经多轮讨论修改并结合我省正式印发的《浙江省减污降碳协同创新区建设实施方案》，于 4 月 11 日形成了《台州市减污降碳协同试点建设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

### 三、方案主要内容

根据浙江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基本要求和主要结构，《实施方案》包含总体要求、重点任务、组织实施等 3 方面共 9 个章节，明确了 7 方面重点任务。

**（一）总体要求。1.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认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围绕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总目标，以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创新四张清单为抓手，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奋力打造陆海统筹减污降碳协同创新城市样板，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台州篇章增添更加靓丽的生态底色。**2. 主要目标。**分别提出了 2025 年和 2030 年总体

目标。到 2025 年，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并提出了海洋、水、空气、土壤等环境质量目标和减污降碳、能耗双控、固废治理、生态保护、环境风险防控等方面具体工作目标。展望 2030 年，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减污降碳协同能力显著提升，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系统质量和服务功能全面提升，全域大美格局基本形成。

**(二) 重点任务。**围绕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总目标，奋力打造陆海统筹减污降碳协同创新城市样板，提出了 7 方面重点任务内容：一是加快推进临港产业带建设，助力海洋经济发展；二是推动海洋减污降碳协同，推进美丽海湾建设；三是推进大气污染减污降碳协同，持续保持“气质”清新；四是推进水污染减污降碳协同，深化水资源再生利用；五是推进固废减污降碳协同，全域建成“无废城市”；六是推进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巩固提升碳汇能力；七是推进减污降碳制度创新，强化协同支撑保障。

**(三) 组织实施。**重点落实四大保障措施：一是加强组织领导；二是完善资金保障；三是强化监督考核；四是强化宣传引导。

**(四) 清单体系。**结合我市实际，《实施方案》进一步提出了我市减污降碳协同试点建设的协同管理清单、协同治理清单、协同创新清单和协同能力清单。